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西安经开区（含西安关中综合保税区北区）《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2018年版)》修订、产业园区用地调查、开发区扩区用地情况报告编制服务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陕西卓尔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西安经开区（含西安关中综合保税区北区）《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2018年版)》修订、产业园区用地调查、开发区扩区用地情况报告编制服务项目（项目编码：ZRS-2026-ZC-G-003）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西安经开区（含西安关中综合保税区北区）《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2018年版）》修订、产业园区用地调查、开发区扩区用地情况报告编制服务项目）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陕西华地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1,161,0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	------	------	------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元)	数量	单位	总价 (元)
1-1-1	其他报告编制服务	西安经开区(含西安关中综合保税区北区)	<p>采购包1: 标的名称: 报告编制服务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工作任务 西安经开区实际管辖面积为164.5平方公里,在此基础上结合管委会需求,开展研究工作,划定《目录》修订范围,具体开展以下工作。(一)《目录》修订工作任务 按照部、省文件要求,本次《目录》修订工作须完成西安经开区和西安关中综合保税区A区两套成果,具体任务如下: 1.调查分析拟纳入《目录》开发区开发建设状况 结合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对开发区内现状建设用地、工业用地进行调查,测算现状工业用地率。2.调查分析拟纳入《目录》开发区土地批准和供应状况 统计开发区范围内已批准国有建设用地面积、已供应国有建设用地面积、批而未供土地和闲置土地面积,测算近5年年均供地面积、批而未供率和闲置土地率。3.拟纳入《目录》开发区整合优化范围划定和规模确定 根据开发区现阶段开发建设状况,结合近5年年均供地面积,在城镇开发边界内合理确定开发区四至范围、用地规模、区块数量,确保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开发区整合优化范围满足未来5-10年发展用地需求,避免盲目求大。4.形成完整成果数据库上报省厅、自然资源部审核 (1)表格成果,包括开发区基本用地信息表;(2)图件成果,包括开发区区位示意图、边界形状图、影像图;(3)矢量成果,包括开发区边界、已建成城镇建设用地、已建成城镇工矿仓储用地等9个矢量图层;(4)开发区整合优化范围划定工作总结报告;(5)证明材料。(二)产业园区用地调查工作任务 按照部、省文件要求,本次产业园区用地调查工作须完成西安经开区和西安关中综合保税区A区两套成果,具体任务如下: 1.调查产业园区基本情况 以产业园区用地总调查为基础,全面摸清现有一、二类产业园区基本情况,查清拟纳入《目录》内开发区的名称、级别、类型等开发区基本信息。2.分析拟纳入《目录》开发区用地状况 结合“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成果等,分析纳入《目录》的开发区规划状况、土地批准状况、土地供应状况、开发建设状况,开展开发区低效工矿仓储用地排查。3.测算拟纳入《目录》开发区发展空间 依据拟纳入《目录》开发区范围,测算开发区未来5-10年发展需求的规模空间和开发区尚可供地年限,测算开发区管理提升潜力、低效盘活潜力、结构优化潜力等存量用地潜力。4.完成开发区调查成果上报至省、部审核 (1)表格成果,包括开发区整合范围调查表和开发区整合范围审核表;(2)图件成果,包括开发区整合范围图;(3)矢量成果,包括开发区边界、现状建设用地、扩展开发潜力等12个矢量图层;(4)开发区整合报告;(5)证明材料。(三)开发区扩区用地情况报告编制工作任务 根据省厅工作安排,针对本次拟纳入《目录》的开发区面积和区位较原批准情况发生变化的,需按照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开发区用地审核规范〉的通知》(陕自然资办函〔2020〕38号)文件要求报送开发区用地情况报告,具体任务为编制西安经开区扩区用地情况的报告。报告成果内容主要包括开发区基本情况、区域范围、规划情况、现状地类、土地权属、节约集约用地情况、《目录》修订指标情况等七项内容。用地情况报告后附位置示意图、边界形状图、区位示意图、遥感影像图、范围坐标点、土地利用相关信息表、土地分类面积表、土地权属情况的说明、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情况的说明、无违法用地情况的说明、扩区方案等内容。二、工作依据 1.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2018年版)〉修订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用发〔2024〕1234号) 2.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开展产业园区用地调查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办函〔2025〕87号) 3.</p>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日历天	参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经上级相关部门组织验收。	1,161,000.00	1.00	项	1,161,000.00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范围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开发区用地审核规范〉的通知》（陕自然资办函〔2020〕38号）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陕西卓尔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2月12日